

证券代码：300377

证券简称：赢时胜

公告编号：2019-042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13日上午10时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37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日以邮件、电话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唐球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程序、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报告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6年7月18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办理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锁事宜。除已离职的激励对象

外，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93 人，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1,556,25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1%。公司将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该期限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的相关解锁事宜。

由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欣先生为本次激励对象之一，因此在审议该议案时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原授予的激励对象张珺、张培、李华超共计 3 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 3 人已不具备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将对其持有的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四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的相关条款，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量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鉴于公司在限制性股票授予之后已实施了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的权益分派方案，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共计 122,500 股，回购注销的价格为 9.298 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742,214,580 股变更为 742,092,080 股，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原授予的激励对象张珺、张培、李华超共计 3 人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上述 3 人已不具备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现对其持有的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122,5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9.298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742,214,580 股变更为 742,092,080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742,214,580 元变更为 742,092,080 元。

鉴于上述原因，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订如下：

序号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2,214,580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2,092,080 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42,214,58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42,092,08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赢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赢量”）向北京银行上海杨浦支行申请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合同债务履行期起始日起一年。公司董事会认为，上海赢量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对其 63.64%的股权，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内，公司为其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的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赢量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因此，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19 年 9 月 6 日下午 14:00 在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南区二期 37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14 日